

2023第六屆全國中等學校學生新興科技－智慧物聯網創意應用競賽

競賽辦法

一、活動時間與地點

- (一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～112年10月15日(日)截止
- (二) 初階審查：112年10月16日(一)～26日(四)
- (三) 決賽名單公告日期：112年10月27日(五)
- (四) 決賽日期：112年11月5日(日)09:00 (08:30-09:00報到)
- (五) 決賽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綠色魔法學校崇華廳(臺南市北區小東路25號 力行校區)
- (六) 活動公告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官網 <http://www.tnssh.tn.edu.tw/>

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
- (三) 協辦單位：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。

三、競賽說明

- (一) 參賽資格：高中職及國中之在學學生為限，每隊學生1-5人，需有1-2名指導老師。一位學生只能報名一個隊伍，指導老師可同時指導多個隊伍。

- (二) 競賽組別及題目：

1. 高中職創意提案組——以「智慧物聯網」為主題，進行生活或學科專業領域創意應用發想提案，並可自由結合其他新興科技技術進行設計(如：AI、大數據、雲端應用、行動應用、創新應用、智慧製造…等)。
2. 高中職應用實作組——以「智慧物聯網」為主題，進行應用實作演示，並可自由結合其他新興科技技術進行設計(如：AI、大數據、雲端應用、行動應用、創新應用、智慧製造…等)。
3. 國中組——以「智慧物聯網」為主題，進行生活或學科專業領域創意應用發想提案或應用實作演示，並可自由結合其他新興科技技術進行設計(如：AI、大數據、雲端應用、行動應用、創新應用、智慧製造…等)。

- (三) 競賽流程：

1. 初賽—主辦單位依比賽辦法進行資格審查後，由初賽評審委員依各隊伍上傳資料進行評選，通過者進入決賽。
2. 決賽—
 - (1) 高中職創意提案組——比賽當天將以現場簡報方式說明創意應用發想提案，簡報內容包含：發源源起、提案內容、隊員分工…等，可自行增加。每隊將進行簡報說明(10分鐘以內)、評審詢答(3分鐘)。
 - (2) 高中職應用實作組——比賽當天將以現場實際操作方式進行展演，可輔以簡報說明。每隊將進行操作展演(10分鐘以內)、評審詢答(3分鐘)。
 - (3) 國中組——比賽當天將以現場展演方式說明創意應用發想提案或應用實作，內容包含：發源源起、內容、隊員分工…等，可自行增加。每隊將進行展演說明(10分鐘以內)、

評審詢答(3分鐘)。

※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滾動修正決賽辦理方式，若有調整會另行通知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(一) 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gD0ggQ>

(二) 上傳初階審查資料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GAWZRA>

請於10月15日(日)23:59前上傳完成。

(三) 參賽切結書(如附件)須由指導老師與所有團隊成員親筆簽名，並請於決賽當天報到時繳交。

五、評分標準與獎勵

(一) 初賽評分項目

1. 創新性與影響力：40%
2. 技術與實用性：35%
3. 擴充與可行性：25%

(二) 決賽評分項目

1. 創新性與影響力：30%
2. 技術與實用性：30%
3. 擴充與可行性：20%
4. 說明與表達能力：20%

(三) 獎勵方式

各組別分別依決賽評分成績予以獎勵如下—

1. 特優1隊：獎狀、獎牌、獎金10000元
2. 優等2隊：獎狀、獎牌、獎金5000元
3. 佳作3隊：獎狀、獎牌、獎金3000元

※視報名隊伍數調整得獎隊伍數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(一) 參賽團隊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規定之競賽規則、各項評審公告及評審結果。

(二) 參賽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、宣傳需要，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、接受攝影等作為競賽紀錄、宣傳影片於國內、外非營利使用。

(三) 參賽團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；對於獲獎團隊撤銷其獎項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：

1. 不符合上述報名程序或交付資料不齊全、不實之團隊。
2. 參賽作品有剽竊、抄襲或其他侵害他人專利、專門技術、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。
3. 在比賽會場有其他影響其他參賽隊伍，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。
4. 參賽作品有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。
5. 參賽作品已於其他競賽中獲獎者，或已達「商品化」或「量產」階段者。
6. 同一作品以不同名稱或不同隊伍參賽。

(四) 決賽當天出席人員請全程配戴口罩、遵守防疫規範。

(五) 承辦單位保留、修改、終止、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。

(六) 活動相關疑問請洽臺南二中秘書室戴小姐06-2514526#212。

七、比賽時程表（暫定，以大會最後公佈為準）

| 時間 | 活動流程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08:30~09:00 | 報到、參賽資料確認 | |
| 09:00~09:15 | 開幕典禮 | |
| 09:15~12:00 | 國中組 | 崇華廳：高中創意提案組 |
| | 高中應用實作組 | |
| 12:00~13:00 | 午餐 | |
| 13:00~15:30 | 高中應用實作組 | 崇華廳：高中創意提案組 |
| 15:30~16:00 | 交流時間、決選評審會議 | |
| 16:00~16:30 | 頒獎典禮 | |

<附件>

2023第六屆全國中等學校學生新興科技－智慧物聯網創意應用競賽 參賽切結書

學校名稱：_____

隊伍名稱：_____

本團隊為參加「2023第六屆全國中等學校學生新興科技－智慧物聯網創意應用競賽」（以下稱本競賽），同意擔保下列事項，以作為取得參賽資格之依據：

- 一、本團隊詳讀競賽注意事項後同意其內容，願依相關規定參賽，參賽作品及參賽過程如有剽竊、抄襲、冒名頂替、其他不法之情事或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，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、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行為，將由本團隊自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，概與主辦及執行單位無關。
- 二、本團隊不會在比賽會場有影響其他參賽隊伍，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。
- 三、本團隊之參賽作品未於其他競賽中獲獎者，且未達「商品化」或「量產」階段，如有虛偽不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。
- 四、本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、宣傳需要，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(作品簡介及作品影片)、接受採訪、活動攝影、影片剪輯等作為競賽專輯、宣傳影片於國內、外非營利使用，促進資訊創意發想交流。

此致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

| | 姓名 | 本人簽名 |
|------|----|------|
| 團隊成員 | 隊長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指導老師 | | |
| | | |